

# 景德镇学院

景院发[2019]116号

## 关于贯彻落实景德镇市人民政府 《关于支持景德镇学院融入地方经济 社会发展的实施意见》的实施方案

各单位、各部门：

根据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景德镇学院融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实施意见》（景府字【2019】26号），学校根据实际情况，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以办人民满意的大学为宗旨，以服务地方为己任，坚持扎根景德镇办教育，紧紧围绕景德镇市经济发展中的重点领域、重点行业 and 重点课题，以推进转型发展为契机，通过校地（企）深度合作、产教深度融合。充分发挥学校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与创新、国际交流与合作方面的职能，

努力使学校的发展同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相适应。

## **二、组织机构**

为保证实施方案相关工作正常开展，学校成立领导小组。

组长：蔡付斌、陈雨前

副组长：王丽心、吴丁、郑富年、郑昕蒂、李新荣、胡继平、朱贺江、方文龙

成员由主要职能部门负责人及各二级学院行政领导组成，下设办公室，主任吴丁（兼），副主任余金保、戴强、张德山、余康发、程立新，负责日常组织协调等工作。

## **三、工作安排**

**1. 自主设置机构，自主岗位设置管理，鼓励引进高层次人才。**

负责学校根据教学科研任务、学科建设等实际需要和精简效能的原则，教学、教辅、科研机构设置办理工作；负责学校岗位总量及高层次人才引进岗位设置工作；负责高层次人才引进、待遇及配偶随迁安置工作。

学校责任单位：人事处

责任人：戴强

责任领导：郑富年

对口联系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编办

### **2. 支持校园基础设施建设**

负责新校区校园建设及教职工宿舍建设工作。

学校责任单位：基建后勤（资产管理）处、工会

责任人：梁邦福、陈树发

责任领导：郑昕蒂

对口联系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陶文旅集团

### **3. 加强干部交流培训**

负责学校与市党政机关干部交流工作

学校责任单位：组织部

责任人：朱贺江

责任领导：王丽心

对口联系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

### **4. 支持创办大学生科技园和在校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园**

负责大学生科技园、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园创办及相关工作开展。

学校责任单位：团委

责任人：赵新

责任领导：郑昕蒂

对口联系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工信委、高新区、昌南新区

### **5. 组建景德镇发展研究院**

负责景德镇发展研究院创办及相关工作开展

学校责任单位：科研处、陶瓷文化艺术交流中心、马克思主义学院

院长：王丽心

副院长：张德山、魏望来、江旺龙

对口联系责任单位：市委政策研究室、市委党校、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统计局、市科技局、市文旅局、市社联。

## **6. 组建景德镇乡村振兴学院**

负责乡村振兴学院筹建及相关工作开展。

学校责任单位：生物与环境工程学院

院长：吴丁

副院长：蔡新安

对口联系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水利局

## **7. 支持创办新工科产业发展研究院**

负责北汽昌河汽车培训学院、北京通航直升机培训学院、华为 ICT 学院、ORACLE 行业学院建设工作

学校责任单位：机械电子工程学院、信息工程学院

院长：陈树发

副院长：石长华、袁建新

责任领导：李新荣

对口联系责任单位：市工信委、市科技局

## **8. 支持行业企业参与专业建设，共建实习实训基地。**

负责与在景的大中型企业和事业单位共建实习实训基地，组织学生到基地实习实训。

与陶瓷企业共建陶瓷工艺美术类专业群、与汽车类企业共建机械制造与自动化专业群、与航空类企业共建信息技术与通航产业类专业群、与生物制药类企业共建生物工程类专业群、与旅游类企业共建旅游管理类专业群、与陶瓷电商类企业共建电子商务与物流管理类专业群。

学校责任单位：教务处和各二级学院

责任人：余金保、方漫、杜慧春、黄志坚、胡红梅、蔡新安、石长华、郑立斌、于芳、江旺龙

责任领导：吴丁

对口联系责任单位：市教育局、文旅局、市瓷局、市工信委、高新区、昌南新区、陶瓷集团、黑猫集团、陶文旅集团、移动公司、昌河、北京通航、江西昌兴等。

### **9. 加强科研平台建设**

根据学校面向产业需求，负责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协同创新中心等科研平台建设及相关项目申报。

学校责任单位：科研处

责任人：张德山

责任领导：吴丁

对口联系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科协

### **10. 建立职业技能培训中心**

负责职业技能培训中心筹建及相关工作开展。

学校责任单位：招生就业处

责任人：余少军

责任领导：吴丁

对口联系责任单位：市人社局、高新区、昌南新区

### **11. 支持开展教师国培项目**

负责国培项目申报，将学校打造成全市中小学（幼儿园）老师培训基地。

学校责任单位：教育学院

责任人：于芳

责任领导：胡继平

对口联系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 **12. 打造军民融合示范培训基地**

负责军民融合项目申报及军地人才培养培训，打造全省、全国退役士兵、军转干部培训示范基地。

学校责任单位：组织部

责任人：朱贺江

责任领导：王丽心

对口联系责任单位：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 **13. 促进与名校交流合作，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

负责与名校开展交流合作相关工作；负责学校与国（境）外教学、文化交流交往相关工作。

责任单位：校党政办公室、国际交流与教育中心（外事办）、外国语学院

责任人：程立新 郑文莉 朱练平

责任领导：郑昕蒂

对口联系责任单位：市外办

## **14. 支持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陶瓷文化保护与创新”教席建设。**

负责按照“陶瓷文化保护与创新”教席建设要求，开展科学研究、文化艺术学术交流和传播等工作。

学校责任单位：陶瓷美术与设计艺术学院、陶瓷文化与艺术交流中心、景德镇海丝研究院、教育学院、团委

责任人：胡继平、方漫、魏望来、于芳、吴维惠

责任领导：陈雨前

对口联系责任单位：市瓷局、市科技局、市文旅局、市外办、景德镇陶瓷集团、古窑

### **15. 支持教育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陶瓷文化传承基地”建设。**

负责按照陶瓷文化传承基地建设要求，开展陶瓷文化传承基地的各项工作。

学校责任单位：陶瓷美术与设计艺术学院、陶瓷文化与艺术交流中心、教育学院、团委、景德镇海丝研究院、国际交流与教育中心（外事办）、全国中小学陶瓷基地

责任人：胡继平、方漫、于芳、魏望来、郑文莉、余继武、吴维惠

责任领导：陈雨前

对口联系责任单位：市瓷局、市科技局、市文旅局、市外办、景德镇陶瓷集团、古窑

### **16. 促进地方文化与校园文化联动融合**

负责将景德镇地方文化深度融入到校园文化，成为学校校园文化重要组成部分。

学校责任单位：宣传统战部

责任人：方文龙

责任领导：王丽心

对口联系责任单位：市文联、市文广新局

## **17. 参与景德镇体育振兴计划**

负责参与景德镇体育运动及各项赛事人员培训、指导工作；负责选派优秀师生参与有关活动，为市体育运动及各项赛事提供人才支持。

责任单位：体育学院

责任人：胡红梅

责任领导：李新荣

对口联系责任单位：市体育局

## **四、工作要求**

1. 各责任单位要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工作目标、措施、责任清单和完成时限。

2. 各责任单位要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对照六个方面 22 条主要措施，对应地方主要产业体系列出任务清单，主动与市有关部门、县（市、区）政府、相关企业对接，做好相关服务工作，形成联动机制。

3. 校领导小组和责任领导将对各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跟踪督查，确保相关工作落实到位，争取在接受教育部评估前，取得校地校企合作一系列阶段性成果。

## **五、工作目标**

1. 2019 年 10 月之前，景德镇发展研究院、新工科产业发展研究院、乡村振兴学院正式成立并开展相关工作；相关院系签订实践教学基地 10 个，并安排学生到实践教学基地进行实习实训；建立大学生科技园和在校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园；完善文化设施建设，建立形象识别体系，加强图书馆、



校史馆等的建设，挖掘学校发展的人文底蕴和精神；打造具有浓郁艺术气息的艺术教育大楼，凸显艺术设计办学特色并形成校园文化品牌；对校园进行人文化、园林化和智能化规划与建设，形成景院特色文化氛围。

2. 经过3年至5年，不断加强内涵建设，促进学校转型发展，完成领军人才和教师团队建设工程、本科教学质量提升工程、特色专业创建工程、陶瓷文化传承与创新工程、“四个校园”建设工程，将学校建设成为我市高层次人才集聚和科技成果转化的高地、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培养的重要基地、全市党政干部继续教育的重要阵地、先进文化孕育和传播的重要基地和对外文化交流与合作的重要窗口。

